

# 讖緯文獻中的「圖讖史」建構及孔子 與「河洛圖書」之關係遞變

郭思韻

馬來西亞新紀元大學學院中國語言文學系助理教授

## 提 要

讖緯中早出的《河圖》、《洛書》與晚出的「經讖」之間存在不容忽視的流別壁壘，如孔子「陳敘圖錄」「為赤漢制」之說，以及輾轉於諸聖的「圖讖增演與傳承史」，本未見載《河》、《洛》而係出自「經讖」的構建與渲染，是一種後出者對前者身份信息的強行改寫與「訂補」。光武君臣所致力之經、讖合流，固是以《河》、《洛》體系來統攝經藝，卻也同時藉此以「經讖」反過來統攝《河》、《洛》諸篇，使之為「經讖」的孔子為漢赤制等說之合理性作嫁。「經讖」為《河》、《洛》之傳承所樹立的「圖讖史」「道統」、「正統」，既坐實了諸篇皆由孔子經手乃至親自著記的「史實」，亦使自伏羲至孔子的整個傳承譜系昭然可見，同時通過「圖讖史」中的諸聖分別統轄各所擅長的領域，使內容駁亂龐雜的《圖讖》著述在來歷上各有依歸，從而最大程度緩解世人質疑。

**關鍵詞：**讖緯 圖讖 河洛圖書 經讖 孔子

# 讖緯文獻中的「圖讖史」建構及孔子 與「河洛圖書」之關係遞變

郭思韻

馬來西亞新紀元大學學院中國語言文學系助理教授

## 一、緒論

現今一般意義上所說的讖緯原始文獻，主要指東漢光武時所官定頒布的《圖讖》，也即明清以來輯佚家的鉤沉目標。就流別而言，《圖讖》諸篇實可劃為《河》、《洛》與「經讖」二支，故張純撰《泰山刻石文》將讖緯載錄、表彰光武天命的情況稱頌為「《河》、《洛》命后，『經讖』所傳」<sup>①</sup>，張衡上事亦有「《河》、《洛》五九，『六藝』四九，謂八十一篇也」<sup>②</sup>之語。同為隸屬《圖讖》之作，《河》、《洛》與「經讖」間淵源之深厚本就不言而喻，加上官方的校編與宣布，《圖讖》諸文遂往往予人一種類似於套書的印象，尤其在「八十一篇皆託於孔子」<sup>③</sup>此一深入人心的共有身份下，眾篇被看成是互補的整體，進而被界定為意圖相近、脈絡相通的造作，可說是很自然的事，亦歷來學界的主流觀點。但許多讖緯相關課題，若將本非出自同一時段、群體的《河》、《洛》與「經讖」混合看待，所得結論恐不免與實情有所偏差。

①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祭祀志》(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卷97，頁3166。

②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張衡傳》李賢註引《衡集》上事，頁1913。

③ (梁)劉勰著，詹鍇義證：《文心雕龍義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頁103。

其實早在 1948 年，陳槃〈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就已著力指出「諸讖緯之屬，《河圖》、《洛書》之出在先，……由《河圖》、《洛書》更滋生《易》、《書》、《詩》、《禮》、《春秋》之等讖緯」。<sup>④</sup>然而多年來學界雖無異議，始終習慣性地繼續將眾篇作為整體來綜合研討其共性。2000 年黃復山〈東漢《河圖》、《洛書》與「經讖」關係之探討〉，就「『經讖』稱引《河》、《洛》事例」等詳加整理，在「經讖明引《河》、《洛》篇名者，斑斑可見，而《河》、《洛》則絕無引用經讖之篇名者」的鐵證下再次強調「《河》、《洛》撰定在先，經讖成書在後，昭然可見矣」。<sup>⑤</sup>但十餘年來，包括近年尤為興盛的文學視角，學者研究讖緯依然未對《河》、《洛》與「經讖」的區別予以重視。任蜜林《漢代「秘經」緯書思想分論》是難得關注思想源流之別的專著，但全書重心在經學視野下諸「經讖」各學派的特點，對《河》、《洛》的特性僅概括為「主要有占星、受命、分野、地理、異聞等方面的內容。……與經學相關的內容較少，……對七緯的影響可能僅在於占星、受命等方面」。<sup>⑥</sup>

將《河》、《洛》與「經讖」諸緯區分對待，辨析它們之間的思想、內容、淵源、流別、特質等異同及相關問題，委實必要，畢竟它們的造作者並非同一群體，時局亦有出入，旨歸也就理所當然有所分歧。但「經讖」對《河》、《洛》的因襲固已多有所論，變異方面則仍舊鮮有關注，而這委實是讖緯發展過程中極重要的環節。大抵上言，撇開個別篇章，《河》、《洛》系列的流播得力於新莽的推動，旨在通過古史帝王之事確立、統合五德符命體系及譜系；「經讖」系列則得力於光武君臣，欲援《河》、《洛》為說，闡經互證以正名、強化、渲染「孔為赤制」說與《赤伏符》的分量。彼此各有重心立場。<sup>⑦</sup>後出的「經讖」為落實上

④ 陳槃：〈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16 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8 年），頁 57。

⑤ 黃復山：《東漢讖緯學新探》（臺北：學生書局，2000 年），頁 82-92。

⑥ 任蜜林：《漢代「秘經」緯書思想分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5 年），頁 309、311。

⑦ 郭思韻：〈讖緯、符應思潮下「封禪」體的與時因變及評介——以《文選》「符命」篇為主線〉，《文學遺產》第 2 期（2016 年），頁 31。

述意圖，梳理、建構了「圖讖增演與傳承史」，增補、改寫了傳世《河》、《洛》中孔子於此事上所扮演的角色，這類為強化圖讖公信力而對其作者、傳者等來歷存疑處所作的矯正補漏現象與工作，相當值得考察，此即本文課題《讖緯文獻中的「圖讖史」建構及孔子與「河洛圖書」之關係遞變》之所由來。

自讖緯矯託孔子行於漢世以來，學人就已對其作者有所爭論，從最開始較直接的肯定或否定，到近現當代附以種種論證的對象考辨，這幾乎是古往今來每名讖緯研究者都曾下功夫探討並談及一二且也眾說紛紜的，三十年代姜忠奎《緯史論微》所歸納「以人物為斷者」的舊說就有十六種<sup>8</sup>，迄無定論，本文囿於篇幅便不一一贅述了。概言之，漢光武所頒布之《圖讖》，並不出自孔子而造作於方士儒生等之手，應是當前相對主流的共識。自入二十世紀後，學界已鮮有將讖緯溯源孔子本人的論調了，對孔子與讖緯之間的研討，也更多集中在存世讖緯文獻中孔子的形象及意義上。單就孔子與讖緯之關係而言，武田時昌〈孔子の予言書——緯書の偽作と孔子說話〉作了較全面的概括。<sup>9</sup>

讖緯的造作與孔子本人無關，已成公論，這直接促就學界對其如何矯託孔子一事，不甚看重，單純統括為起於讖緯造作者的宣稱。然而此說之能成為東漢通論，豈是一些方士俗儒輕言數語就可取信於世？漢光武借勢頒布《圖讖》亦不太可能如此兒戲。實際上在存世讖緯文獻中，即能看見「經讖」諸篇造作者在時世需求下，是如何精心梳理、統合、建構《河》、《洛》輾轉於諸聖的發展與傳承史，並最後收束於孔子以之「陳敘圖錄」、「論國定符」、「為赤漢制」的。這些在東漢近乎共識的認知，全然出自並亦始於「經讖」諸篇的構建與渲染——被「經讖」宣稱孔子經手的《河》、《洛》諸篇裡既無半點相關內容，亦從未如此自居。凡此種種具體如何發生，試論於下。

<sup>8</sup> 姜忠奎：《緯史論微》（上海：上海書店，2005年），頁23-37。

<sup>9</sup> 武田時昌：〈孔子の予言書——緯書の偽作と孔子說話〉，《說話・傳承學》第8期（2000年4月）。

## 二、讖緯相關名義問題

讖緯類著述，有多種義界模糊的概稱，為便於後文精確論述，有必要在進入正題之前，作一辨析。

傳統學界對讖緯名義較多的討論，莫過於「讖」與「緯」之間的異同問題，分為「異實」與「互辭」二說。「異實」之論肇於《隋書·經籍志》引說者言謂孔子「既敘六經，以明天人之道，知後世不能稽同其意，故別立緯及讖，以遺來世。其書出於前漢，有《河圖》九篇，《洛書》六篇，云自黃帝至周文王所受本文。又別有三十篇，云自初起至於孔子，九聖之所增演，以廣其意。又有《七經緯》三十六篇，並云孔子所作，併前合為八十一篇」<sup>10</sup>，即把孔子等九聖對十五篇《河》、《洛》本文增廣其意而成的三十篇《河》、《洛》演文界定為「讖」，另三十六篇與「七經」相對應者為「緯」。其後明人胡應麟《四部正訛》更在「緯名配經」說基礎上提出「讖駁緯醇」的概念，但將《河》、《洛》諸篇劃入「緯」《易》行列，「讖」則指《孔老讖》、《老子河洛讖》、《尹公讖》之類「皆託古聖賢以名其書，與緯體制迥別，蓋其說尤誕妄」<sup>11</sup>者。《四庫提要》對「讖駁緯醇」做了性質上的補充：「讖者詭為隱語，預決吉凶。」「緯者，經之支流，衍及旁義。」<sup>12</sup>進而將「緯醇」作為配經之「緯」的前置條件，認為諸著述凡闡說經義者可稱「緯」，而益以妖妄的縱使配經也視作「讖」。相比主觀色彩濃厚的「異實」說，「互辭」之論雖至清始出，卻大有取代前者成為定論之勢，王鳴盛《蛾術編·說錄·讖緯》「緯書者，經之緯也，亦稱讖」<sup>13</sup>即為代表性觀點。「互辭」說早期以陳槃的考論最為專博，也影響最大，他通過大量史料的羅列、對照、考辨來展示、證實「讖」、「緯」互辭的現象；並又申論姜忠奎「緯，共名也，圖

<sup>10</sup> (唐)魏徵等：《隋書·經籍志》（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頁941。

<sup>11</sup>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四部正訛》（上海：上海書店，2001年），頁295。

<sup>12</sup> (清)紀昀總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3年），卷6經部六易類6《易緯坤靈圖》，頁184。

<sup>13</sup> (清)王鳴盛：《蛾術編》（北京：商務印書館，1958年），頁46。

讖符錄皆別名」<sup>14</sup>云：「所謂讖也，符也，錄也，圖也，書也，候也，緯也，漢人通用，互文，未始以為嫌也。蓋從其驗言之則曰『讖』，從其徵信言之則曰『符』，從所謂河圖文字之顏色言之則曰『綠』，從其有圖有字言之則曰『圖』，曰『書』，從候望星氣與災祥之徵候言之則曰『候』，從其託經言之則曰『緯』。同實異名，何拘之有。」<sup>15</sup>「綜之，『圖』『候』『符』『書』『錄』並可以有『讖』『緯』之稱，亦可以通辭互稱。」<sup>16</sup>

從俞正燮、顧頡剛到陳槃，互辭說更大的意義在確立了「先有讖稱，緯名後起」<sup>17</sup>之論。而以「緯」稱「讖」具體起於何時，陳槃舉《小黃門譙敏碑》之稱譙贛「深明典奧，讖錄圖緯，能精微天意」<sup>18</sup>為證推論「『緯』之稱，大抵可能早推至於昭、宣之世」<sup>19</sup>，但該材料僅足以證『緯』稱不晚於碑文作年（靈帝中平四年），而不能就此上推至譙贛活躍的昭、宣、元之世的用語。張峰屹曾撰文就唐以來學界對讖緯名義的研究作出反思，認為應當充分考量「漢代人在語言實踐中如何使用它們」<sup>20</sup>，實際就是要區分史料、語料的使用，從而避免這類將史料當語料使用的失誤。黃復山〈漢代讖緯學流衍〉從歷時性的角度詳加審察，總結為「迄至鄭玄註釋八十一卷更取以解說群經大義時，方稱其名曰『緯』、曰『讖』、曰『說』，惟其內容實即光武圖讖」，並強調「『讖』、『緯』內容有預言與解經之分別，此一觀念迄至三國曹魏初年，尚未見形成」。<sup>21</sup>郭思韻〈圖假讖名與讖假

<sup>14</sup> 姜忠奎：《緯史論微》，頁 13。

<sup>15</sup> 陳槃：〈讖緯釋名〉，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11 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3 年），頁 300。

<sup>16</sup> 陳槃：〈讖緯命名及其相關之諸問題〉，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21 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8 年），頁 41。

<sup>17</sup> 陳槃：〈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20 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8 年），頁 186。

<sup>18</sup> （宋）洪适：《隸釋·隸續》（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頁 126。

<sup>19</sup> 陳槃：〈讖緯釋名〉，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11 冊，頁 307。

<sup>20</sup> 張峰屹：〈歷史維度的缺失——自唐迄今讖緯名義研究之述評〉，《文學與文化》第 2 期（2010 年），頁 93。

<sup>21</sup> 黃復山：《漢代〈尚書〉讖緯學述》（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7 年），頁 303。

緯名——論讖、緯的義界及其嬗變）指出鄭玄做註以前蔡邕的著述中就已數稱「讖」爲「緯」，「最早見於永壽二年（156）蔡邕所作李休碑文，建寧、熹平以來才變得常見，疑此說當時已在士林通用，因成爲鄭玄《易緯註》、《禮緯註》等的命名契機」。<sup>22</sup>至於「讖緯」、「緯書」名謂，無疑更在「讖」、「緯」互辭通行之後，「緯書」一稱始見於荀悅作於建安時期的《申鑒》，「讖緯」一稱則始見於《蜀書·先主傳》劉備群臣上奏勸進之言。而在此之前，漢人的語境中，對官方發布的八十一篇讖緯作品，凡統言之皆稱「圖讖」，張衡上疏「收藏圖讖，一禁絕之」<sup>23</sup>、賈逵條奏「《左氏》與圖讖合者」<sup>24</sup>等皆可證，疑東漢初官定時即如此題之，是所謂「宣布《圖讖》於天下」<sup>25</sup>，衡、逵之文實則俱應標上書名號。《圖讖》之得名，或從西漢末平帝元始四年所徵召之「圖讖」學藝門類而來。<sup>26</sup>

概而言之，「圖讖」是學科概念，《圖讖》則特指漢光武於中元元年（56）頒行於天下之八十一篇合集名，也即開篇所言現今一般意義上所說的、明清以來輯佚家致力鉤沉的讖緯原始文獻。桓帝時期開始「讖」、「緯」互辭現象逐漸常見，約在建安年間先後出現「緯書」、「讖緯」的凝固稱謂。但可注意的是，不同於《圖讖》總括各篇的不偏不倚之名，基於「經」而得名的「緯」稱，在當時更偏重指「『六藝』四九」——與諸「經」相對應的三十六篇「經讖」，個別語境下甚至有可能是不包含《河圖》、《洛書》諸篇的，前文提及的《蜀書·先主傳》劉備群臣上奏勸進之言便是一例。有關這點，就牽涉到《圖讖》諸篇所固有的流別壁壘問題了。

<sup>22</sup> 郭思韻：《漢代讖緯研究——以淵源流變、內容構成及對文史寫作的影響為中心》（北京：北京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13年），頁190。

<sup>23</sup> （漢）張衡著，張震澤校註：《張衡詩文集校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頁362。

<sup>24</sup>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賈逵傳》，頁1237。

<sup>25</sup>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光武帝紀》，頁84。

<sup>26</sup> （漢）班固著，（唐）顏師古註：《漢書·王莽傳上》（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頁4069。

### 三、《河》、《洛》天文，「經讖」聖意

光武頒行天下的《圖讖》共計八十一篇，無可辯議；而曾奏請禁絕《圖讖》的張衡「上事」時所明言的相關基礎信息——「《河》、《洛》五九，『六藝』四九」，按理也不太可能背離事實。故此《圖讖》中包含四十五篇《河》、《洛》相關文獻及三十六篇「六藝」相關文獻這兩大類別，顯然無甚疑慮。而自前引《泰山刻石文》可知，東漢時人對這兩類文獻的統稱，前者徑言《河》、《洛》，後者謂之「經讖」。雖說《圖讖》的完整篇目已不可考，後世從歷代各種文獻輯佚所得者遠逾此數，必有不在光武頒行之列者，但凡屬東漢當世語料所稱引的篇目，特別是君臣奏對之文，應是尤為可信的《圖讖》作品，張純為光武封禪撰《泰山刻石文》所引據的《河圖赤伏符》、《河圖會昌符》、《河圖合古篇》、《河圖提劉予》、《洛書甄曜度》、《孝經鉤命決》六篇，更最無疑義。由這幾篇也能窺見其題名規律，基本是由《河圖》、《洛書》、《孝經》等門類名綴以勾勒主題的三個字所構成，這一點也可與東漢其他語料中所涉及的篇目名相印證。雖說名謂上很有「套書」的意味，各篇也頗有性質相通的記載，但從大的流別來說，《河》、《洛》與「經讖」間是有作者群體、內容特性、形成時段及時代地位之別的；從小的方面來說，《河》、《洛》內部有「正文」與「演文」之分，「經讖」內部也不乏看到沿自不同經書派別而來的不同立場。茲就與本文相關者略作簡述。

《圖讖》中的四十五篇《河》、《洛》，在文本上有所謂「正文」（或稱「本文」）與「演文」之分，也即前引《隋志》載說者云的「《河圖》九篇，《洛書》六篇，云自黃帝至周文王所受本文。又別有三十篇，云自初起至於孔子，九聖之所增演，以廣其意」。「本文」部分的數目與《春秋說題辭》<sup>27</sup>相合，而「本文」與「增演」之作的分類也很可信，因為《泰山刻石文》明確說了「皇帝唯慎《河

<sup>27</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19429。



圖》、《洛書》『正文』」，既需強調「正文」，只能因為同時存在著其他同屬《河》、《洛》的衍生文本。《泰山刻石文》此句是與上一段言及的《河圖赤伏符》等六篇之作相呼應的，而遵光武詔摘引的所謂「正文」，形式與性質上都體現為一種「詭為隱語」的「天命」文字，如「帝劉之秀，九名之世，帝行德，封刻政」（《河圖合古篇》），爾後光武「乃許」<sup>28</sup>封禪。「正文」與「演文」之別，在於前者乃「天文」，後者為「聖意」，「正文」傳為聖人王者通過「河龍圖發，洛龜書感」<sup>29</sup>的「沉璧河洛」儀式所得——這也正是這些篇目取名《河圖》、《洛書》的原因，稱「天文」是因為被界定為上天授予的符命，《後漢紀》就記述了建武五年（29）時人將《赤伏符》（後列入《河圖》）載錄光武天命一事描述為「上之姓號，具見於天文」<sup>30</sup>。而號稱出自「九聖」的「演文」類《河》、《洛》，其內容主要用於鞏固、佐證「正文」，主要包括對「正文」的闡說、歷代聖王在黃河、洛水進行的《圖》《書》授受儀式乃至感生、異表、興亡徵符等以五德籙運為中心的禎命體系與譜系，另有古史地理、天文災異等內容。

三十六篇「經讖」，不同於託言「九聖」的《河》、《洛》「演文」，是完全矯稱為孔子親手著述的，分別呼應《詩》、《書》、《禮》、《樂》、《易》、《春秋》、《孝經》及《論語》，每者篇數不一。撇開個例，《河》、《洛》系列要比「經讖」諸篇先出，是可證的，存世《圖讖》殘文中有《易緯》稱引《洛書靈準聽》、《河圖皇參持》、《洛書摘亡辟》、《洛書摘六辟》文者，有《春秋緯》稱引《洛書》、《洛書摘亡辟》文者，有《尚書緯》稱引《河圖》文者，等等，卻未見《河》、《洛》稱引「經讖」的案例，黃復山《東漢〈河圖〉、〈洛書〉與「經讖」關係之探討》對此已有周詳論證。<sup>31</sup>而在內容方面，「經讖」中多處可見具有所謂「緯學」性質的今文經學說是其與《河》、《洛》最顯著的區別；

<sup>28</sup>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祭祀志》，頁3163。

<sup>29</sup> 《春秋說題辭》，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9429。

<sup>30</sup> （晉）袁宏：《後漢紀·光武帝紀》，張烈點校：《兩漢紀》（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下冊，頁78。

<sup>31</sup> 黃復山：《東漢讖緯學新探》第三章，頁69-160。

此外，作為晚出者，「經讖」沿襲了《河》、《洛》的幾乎所有思想內容體系的同時，更進一步將此推用到各所著重的其他目標上造作新說，尤以孔子得到最多的集中力，這方面已另撰專文〈《圖讖》中《河》、《洛》的內容體系與「經讖」的取資發揮〉<sup>32</sup> 論證。可注意的是，雖同屬「『六藝』四九」，各「經」的「讖」，彼此間也仍是守其學術流派的。例如張衡上疏禁絕《圖讖》時為論點「一卷之書，互異數事，聖人之言，勢無若是」所舉出的證據——「《尚書》堯使鯀理洪水，九載績用不成，鯀則殛死，禹乃嗣興。而《春秋讖》云『共工理水』」<sup>33</sup>，便是基於此的緣故——《春秋讖》「共工理水」之說是從《左傳》的「共工氏以水紀，故為水師而水名」<sup>34</sup>而來，就如《尚書》既云禹成治水之功，《書讖》便皆承此說極盡褒揚。實際上當諸「經讖」被冠以孔子親著的名義，就註定會陷入這種困窘。這同時也意味著各「經」之「讖」的作者顯然隸屬不同經書流派，而各「經讖」之間尚且如此，遑論「經讖」與《河》、《洛》之間。

在當時的世俗地位上，「經讖」是遜於《河》、《洛》的，這是「天文」高於「聖意」的問題，前引《泰山刻石文》「皇帝唯慎《河圖》、《洛書》『正文』」的態度，以及雖兼稱「《河》、《洛》命後，『經讖』所傳」但前者援列五篇而後者僅一出的做法，都很鮮明地體現了這個差距。正因如此，將已流播於世且極具分量的《河》、《洛》納入儒學道統，便不免成了後出「經讖」所懷抱的野心與致力的目標。本文所擬研討的兩大課題——「經讖」文獻中的「圖讖史」建構及孔子與「河洛圖書」之關係遞變，即由此而生。

<sup>32</sup> 郭思韻：〈《圖讖》中《河》、《洛》的內容體系與「經讖」的取資發揮〉，余歷雄主編：《漢學與傳統文化：第十一屆馬來西亞漢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金寶：馬來西亞漢學研究會，2017年），頁43-66。

<sup>33</sup> （漢）張衡著，張震澤校註：《張衡詩文集校註》，頁361-362。

<sup>34</sup> 按：詳《左》昭十七年。（晉）杜預註，（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十三經註疏》），頁2083。

#### 四、「經讖」文獻的「圖讖史」建構

從來源上說，《河》、《洛》之「正文」被界定為黃河、洛水所出授予帝王聖者的符命，因「天文」身份而具有凌駕地位，但其與孔門本質上原無甚必然性的淵源，偏生個中所呈現的以五德籙運為中心的禎命符應體系及譜系卻又都深合漢儒的世界觀、歷史觀以及當代需求，萬難捨棄。於是從來歷上統攝它，從內容上規範它，便成了時儒對源自方士之手、經已流傳於世的《河》、《洛》文字所採取的應對，且顯然一定程度上達成了目標，方有荀悅《申鑿·俗嫌》所不以為然的現象：「世稱《緯書》，仲尼之作也。」<sup>35</sup>（按：此處《緯書》一稱包含《河》、《洛》。<sup>36</sup>）至劉勰時仍流行「八十一篇皆託於孔子」<sup>37</sup>之說。

這在東漢就已成通論的說法，於存世讖緯文獻中實有不少依據可稽，基本可被判定源出《圖讖》。但若將《河》、《洛》與「經讖」諸篇分別對待細細辨來，則不難發現它們對孔子著述權的認知原本不見得一致，之所以最終形成上述印象，的確完全得力於後出「經讖」的蓄意建構與渲染，這在「亡秦者胡」一讖的來歷歸屬變異問題上就可窺見一二。非惟如此，基於兩漢經學時代對傳承譜系的看重，《易緯是類謀》更細緻地為《河》、《洛》自遠古降世以來的具體傳承與發展構建了個輾轉於九聖——自伏羲以至孔子的「圖讖史」「道統」、「正統」。

##### （一）命機之運，由孔出：「亡秦者胡」讖語與《洛書摘亡辟》的來歷遞變

「亡秦者胡」，被《四庫提要》推稱為讖之始者<sup>38</sup>，乃是讖緯體系眾多讖語中

<sup>35</sup> （漢）荀悅著，黃省曾註：《申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頁22。

<sup>36</sup> 案：下文「以仲尼雜己而已，然則可謂八十一首非仲尼之作矣」可證。《後漢書·張衡傳》李賢註引《衡集》上事云：「《河》、《洛》五九，『六藝』四九，謂八十一篇也。」頁1913。

<sup>37</sup> （梁）劉勰著，詹鍔義證：《文心雕龍義證》，頁103。

<sup>38</sup>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易緯坤靈圖》：「讖者詭為隱語，預決吉凶。《史記·秦本紀》稱盧生奏錄圖書之語，是其始也。」見（清）紀昀總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6經部六易類6，頁184。

最先與孔子建立起關係的。

「亡秦者胡」最早見載於《淮南子·人間訓》：「秦皇挾《錄圖》，見其《傳》曰：『亡秦者，胡也。』」<sup>39</sup>據《史記》載，此乃盧生奉始皇之命以「求羨門」為行程目標的出海途中所得，原著及作傳者雖並未提及，但「入海」與「方仙」兩要素極為明確。<sup>40</sup>所謂《錄圖》，即《墨子·非攻下》『河出綠圖』<sup>41</sup>之屬，其內容被讖緯總括為「帝王錄紀興亡之數」<sup>42</sup>；而《錄圖》的《傳》（《史記》作「書」），則是《呂覽·觀表》所言聖人據本「綠圖」審知往來而作的「幡薄」<sup>43</sup>演文，即第三節所言與「正文」相對者。<sup>44</sup>這個『聖人』當時主要指以黃帝為代表的聖王<sup>45</sup>，但在後來的讖緯語境中，與「入海」及「方仙」本無甚關係的孔子被摻入了，並形成兩種不同的說法——親著與親演。王充《論衡·實知》云：

儒者論聖人，以為前知千歲，後知萬事，有獨見之明，獨聽之聰，事來則

<sup>39</sup>（漢）劉安等著，張雙棣校釋：《淮南子校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年），頁1907。

<sup>40</sup>《史記·秦始皇本紀》：「三十二年，始皇之碣石，使燕人盧生求羨門。……燕人盧生使入海還，以鬼神事，因奏《錄圖書》曰：『亡秦者胡也。』」《史記·封禪書》：「宋毋忌、正伯僑、充尚、羨門高最後皆燕人，為方仙道，形解銷化，依於鬼神之事。」見（漢）司馬遷著，（劉宋）裴駟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頁251-252、1368-1369。

<sup>41</sup>（戰國）墨翟等著，吳毓江校註：《墨子校註》（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頁217。

<sup>42</sup>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9005。

<sup>43</sup>（戰國）呂不韋等著，王利器註疏：《呂氏春秋註疏》（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頁2602。

<sup>44</sup>按：《呂覽》「綠圖幡薄」，應讀為據《綠圖》（錄圖）所作之「幡薄」（傳文），蓋在當時——至少到西漢初中葉的語境中，《錄圖》自《錄圖》，傳文自傳文，傳文系聖人所增演，載其據本古圖、徵表審知的遠見內容，故陸賈《新語·本行》稱孔子曾「按紀圖錄」，讖緯稱孔子曾「援引古圖，……陳敘圖錄」。說詳郭思韻：〈《呂覽》「綠圖幡薄」的解讀〉，《漢代讖緯研究——以淵源流變、內容構成及對文史寫作的影響為中心》，頁97-99。

<sup>45</sup>按：從方仙道的特性來說，戰國秦初時，有遠比孔子更具優勢的依託對象，如賈誼《新書·修政語上》謂曾「濟東海，入江內取綠圖」的「黃帝」明顯就是。（漢）賈誼著，閻振益、鍾夏校註：《新書校註》（北京：中華書局，2000年），頁359。

名，不學自知，不問自曉，故稱聖，則神矣。……孔子將死，遺讖書，……曰：「亡秦者，胡也。」其後二世胡亥，竟亡天下。用三者論之，聖人後知萬世之效也。……

曰：此皆虛也。案神怪之言，皆在讖記，所表皆效圖書。「亡秦者胡」，《河圖》之文也。孔子條暢增益，以表神怪；或後人詐記，以明效驗。<sup>46</sup>

這段文字載示了在東漢通說中，「亡秦者胡」被看作是孔子留下的預言，而王充並不認同，特予澄清說「亡秦者胡」乃《河圖》「本文」，孔子最多只會據以「條暢增益」而已。東漢時儒及王充這兩種說法，與《淮南子》、《史記》的原記載各在不同方面有所出入，但都能在讖緯文獻中找到根由。時儒是在舊有基礎上將孔子新設為該傳文讖語的作者，此說與宣稱《洛書摘亡辟》（「亡秦者胡」載體）為孔子所作的《易緯是類謀》一脈相傳；王充則否定其《傳》文身份，認為「亡秦者胡」原就是河所出的《錄圖》原文，孔子充其量曾針對它做了推演，而這又與稱引《洛書摘亡辟》的《易緯乾鑿度》及《易緯通卦驗》乃至更早的《洛書靈準聽》一脈相傳。亦即，兩種異說可謂肇因於讖緯體系中載有「亡秦者胡」讖語的《洛書摘亡辟》此篇，究竟是孔子親著抑或原為「古河洛圖書」的問題，以下分別敘之。

為王充提供理據的《易緯乾鑿度》及《易緯通卦驗》都持《洛書摘亡辟》為「原始河洛圖書」的立場。按《易緯乾鑿度》的說法：

孔子曰：「《洛書摘六（七）辟》曰：『建紀者，歲也。成姬倉有命在河，聖。孔表雄德，庶人受命，握麟徵。』《易曆》曰：『陽紀天心。別序聖人題錄：興亡、州土、名號、姓輔、爻符。』」<sup>47</sup>

<sup>46</sup> （漢）王充著，黃暉校釋：《論衡校釋》（北京：商務印書館，1938年），頁1063-1065。

<sup>47</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799。案：此處取上古本《緯書集成》朱彝尊《經義考》句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頁2235。

「陽紀」即「《河》、《洛》命紀」，故云「天心」。此處孔子引《洛書摘亡辟》與《易曆》，顯然都是為自身的題錄《河》、《洛》暨表際「天心」的舉動尋求「受命」依據——「孔」、「庶人」及「聖人」都寓意孔子，借助《洛書》的「天文」地位來為孔為漢制之說正名，謂其並非無端為漢室制法，而是順承河洛所出圖書早已載有的天命授受。如此則其所稱引的《洛書摘亡辟》並非孔子表際之作，而是被界定為古之《河》、《洛》明矣，「孔表雄德」云云亦皆甚合當時流行的天命文字風格。況且若欲自飾為孔子增演之語，則應自稱「丘」云云，如《易緯通卦驗》中孔子推演讖語時便是這麼做的：

孔子表《洛書摘亡辟》曰：「『亡秦者，胡也。』丘以推秦白精也，其先星感，河出圖，挺白以胡誰亡。胡之名，行之名，行之萌，秦為赤軀，非命王，故帝表有七五命。……丘表大命，謀天皇，巽奎坤艮，出亡興之街。……」<sup>48</sup>

因古文獻原無句讀，若未細察，很容易不經意間便誤將大段隸屬孔子的「表」語都歸入《洛書摘亡辟》中，反成了另一種說法的依據。陳槃曾辨析云：「此讖緯作者依託孔子摘發《洛書摘亡辟》之辭也。可注意者：……《摘亡辟》云，『亡秦者胡』；孔子摘讖之辭曰，『河出圖，挺白，以胡誰亡』。」<sup>49</sup>亦即，真正隸屬《洛書摘亡辟》原文者唯有「亡秦者胡也」，而「丘以推」、「丘表大命」及至「摘亡據興」云云明顯都是孔子據以表際《河》、《洛》之辭，則《易緯通卦驗》同樣以《洛書摘亡辟》乃「原始河洛圖書」而非孔子之作明矣。《易緯通卦驗》與《易緯乾鑿度》的這種立場，實則沿襲著《圖讖》中流傳在先的《河》、《洛》體系，《洛書靈準聽》（一作《河圖》）即有言曰：

洛水地理，陰精之官，帝王明聖，龜書出文。天以與命，地以授瑞，接河

<sup>48</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885。

<sup>49</sup> 陳槃：《古讖緯研討及其書錄解題》（臺北：國立編譯館，1991年），頁322。

合際，居中護群。王道和洽，吐圖佐神，逆名亂教，摘亡弔存。故聖人觀河洛也。<sup>50</sup>

亦即，黃河於「王道和洽」之時「吐圖佐神」，洛水則在「逆名亂教」之際「摘亡弔存」，《洛書摘亡辟》便是後者產物。但與《洛書靈準聽》有別的是，隸屬「經讖」的《易緯通卦驗》及《易緯乾鑿度》在繼承此說的同時，增添了孔子據「以推」的後續。

至於為東漢時儒通說提供理據的《易緯是類謀》，其所勾勒的「圖讖史」中卻是另一種說法：

集紀攸錄，括要題訖備，命者孔丘，……命機之運，由孔出，天心表際，悉如河洛命紀，通終命苞。乙錄摘亡去惡，……【鄭註】乙錄者，著三十五君之王錄。摘其辟君，為惡君之名。去惡，原其為惡者之亡徵。……<sup>51</sup>

在此，《洛書摘亡辟》顯然是孔子「乙錄摘亡」——「著三十五君之王錄。摘其辟君，為惡君之名」的成果，是他「集紀攸錄，括要題訖備」中「天心表際」的一環。儘管此說在存世《圖讖》諸篇佚文中僅見有這麼一條直接相關的闡述，但「孔子將死，遺讖書，……曰：『亡秦者，胡也。』……聖人後知萬世之效也」一事成為東漢通說，本就意味著時儒所接受的《圖讖》來歷之認知，並非是沿襲《洛書靈準聽》的《易緯乾鑿度》、《易緯通卦驗》一脈的立場，而係折中《易緯是類謀》的這個版本。亦即，《易緯是類謀》所整合的「圖讖史」，很大程度象徵著東漢官方的最終意志，當是三篇《易緯》中最晚出者。

從上文對「亡秦者胡」讖的來歷說法問題所作的梳理，至此，我們可清晰地看見其載體來歷的遞變歷程是這樣的：由最初《淮南子》、《史記》所載海外方

<sup>50</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 19781。句讀有修改。

<sup>51</sup> 同前註，頁 18925。句讀有修改。

仙道所得的《錄圖》之《傳》或《書》，到《圖讖》中《洛書靈準聽》等《河》、《洛》諸篇主張的洛水所出之書《洛書摘亡辟》，再至《圖讖》中「經讖」體系的《易緯乾鑿度》、《易緯通卦驗》增補了孔子推演其文的後續，最後則是《易緯是類謀》敲定的，《洛書摘亡辟》成了孔子「乙錄摘亡」之成果。而其他《河》、《洛》篇章，也以此為契機得以彙聚於孔子名下，後世「八十一篇皆託於孔子」之說肇端於此。以下附表展現「亡者者胡」讖及其載體《洛書摘亡辟》與孔子之關係的遞變歷程：

出處	文本	關係遞變
《淮南子》、 《史記》	秦皇挾《錄圖》，見其《傳》曰：「亡秦者，胡也。」	「亡秦者胡」乃海外方仙道所得《錄圖》的《傳》或《書》中文字。
	始皇之碣石，使燕人盧生求羨門。……燕人盧生使入海還，以鬼神事，因奏《錄圖書》曰：「亡秦者胡也。」……羨門高最後皆燕人，為方仙道。	
《圖讖》中《河》、 《洛》體系的《洛書靈準聽》	洛水地理，陰精之官，帝王明聖，龜書出文。天以與命，地以授瑞，接河合際，居中護群。王道和洽，吐圖佐神，逆名亂教，摘亡弔存。	「亡秦者胡」乃洛水所出《洛書摘亡辟》的「本文」。
《圖讖》中「經讖」體系的《易緯乾鑿度》、 《易緯通卦驗》	孔子表《洛書摘亡辟》曰：「『亡秦者，胡也。』丘以推秦白精也，其先星感，河出圖，挺白以胡誰亡。」	孔子就「亡秦者胡」等《洛書摘亡辟》的「本文」推演五行帝德更代。
《圖讖》中「經讖」體系的《易緯是類謀》、 《論衡》（通說）	集紀攸錄，括要題訖備，命者孔丘，……命機之運，由孔出，天心表際，悉如河洛命紀，通終命苞。乙錄摘亡去惡，……	「亡秦者胡」的載體《洛書摘亡辟》乃孔子「乙錄摘亡」之成果。
	孔子將死，遺讖書，……曰：「亡秦者，胡也。」……聖人後知萬世之效也。	

這個遞變歷程也鮮明地體現了《圖讖》作者對來歷方面的強烈需求、構建意圖以及不同時段的不同傾向：《河》、《洛》諸篇的造作者，致力將讖類內容從《傳》文升格為河洛所出的「天文」，走的是「符命」路線，強調「本之於天」<sup>52</sup>。「經

<sup>52</sup>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蘇竟傳》，頁 1043。



讖」諸篇的造作者，則致力將孔子摻入《河》、《洛》體系中承擔傳揚重任的緊要角色，其於個別篇目的責任方式後來甚至從「增演」進化到「親著」。《呂覽》以「綠圖幡薄」非善「審征表」的「先知」「聖人」不能為，可見矯稱聖人是至晚在戰國後期就已很明確的圖讖造作傳統，不過從流派的角度，當時合適的託名對象尚輪不上僅在儒門稱聖的孔子。<sup>53</sup>西漢儒家經學獨尊後，情勢則為之變化，尤其在「經讖」峰出的新漢之交，「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的孔子更是一躍為聖人中最能取信當世者，深得造作「經讖」的儒生青睞，在所重構的「圖讖史」中受委無與倫比的重任，這走的是「師法」路線，強調「參之於聖」<sup>54</sup>。圖讖領域從純然的「本之於天」走向輔以「參之於聖」的關鍵，實應歸因於王莽為證新室天命，矯出各種自飾天令的符命文字，未幾便因不稽來歷且簡單易為而被時人爭仿造作全面失控，徹底失信於世。烙有聖人傳承印記者，便成了一種新的認證。

## （二）輾轉諸聖之圖讖史：《易緯是類謀》的職司分配與《河》、《洛》道統

《河》、《洛》諸篇的來歷僅僅追溯到孔子，對《圖讖》造作者及擁躉而言顯然是不夠的，因為這在注重師法、力求傳承譜系歷歷在目的經學時代，將是易招質疑的顯著缺憾。畢竟《易·繫辭》就有「河出圖，……聖人則之」<sup>55</sup>之說，並

<sup>53</sup> 按：畢竟孔子「按紀圖錄」說雖在秦漢之交便見於陸賈《新語·本行》的言論中，但這或許更多是儒門子弟對《呂覽·觀表》中「綠圖幡薄」非善「審徵表」之「先知」「聖人」則不能為的這類思潮下所作出的一種迎合與附會，就像後來《論衡·實知篇》所說的「儒者論聖人，以為前知千歲，後知萬事，有獨見之明，獨聽之聰，事來則名，不學自知，不問自曉，故稱聖，則神矣」那種理解。然而除卻述論頌揚孔子傳世之功的《新語》外，《圖讖》以前的傳世文獻中都未再見有此類說法，漢志《數術略》所錄諸作熱衷假託的聖人對象中亦無孔子之名，可見當初，此說實則既不在「錄圖」及其相關著述的造作者的考量中，也並不怎麼得到士林認同。（漢）陸賈著，王利器校註：《新語校註》（北京：中華書局，1986），頁142。（戰國）呂不韋等著，王利器註疏：《呂氏春秋註疏》，頁2588、2602。（漢）王充著，黃暉校釋：《論衡校釋》，頁1063。

<sup>54</sup>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蘇竟傳》，頁1043。

<sup>55</sup> （魏）王弼註，（唐）孔穎達疏：《周易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十三經註疏》），頁82。

被漢人理解為「慮羲氏繼天而王，受《河圖》」<sup>56</sup>，那麼從伏羲到孔子之間的漫長傳承具體如何，便不能懸空。此外，流傳於世的《圖讖》諸篇廣羅天文、地理、祥瑞、災異、古史、神話、律曆、法度、方仙、讖語等龐雜內容，也很難說服世人孔子能駕馭全部，那麼它們源自於誰、是否權威，便也成了必須回應的問題。對此，象徵東漢官方最終意志的《易緯是類謀》作了非常巧妙的處理：

建世度者戲，重瞳之新定錄圖，有白顛頊，帝紀世讖，別五符，元元之威冥因裁。甄機立功者堯，放德之名者虞，與同射放，赤黃配樞，乾坤合斗，七以分治。……河龍雒圖龜書，聖人受道真圖者也。必提起，天下扶。……圖不限世，錄可卻期，在主所由。有文之王，四乳是舒，出岐鄙，東撫州也。子乙世配醜子，予姬昌赤丹雀書也。演恢命，著紀元苞。德之所耀煥華，震之煌煌。知命者與神嬉，不知聖人姓在鄒。觸耀世出，師曠樞，推音筭律，如以度知且。集紀攸錄，括要題訖備，命者孔丘。<sup>57</sup>

《易緯是類謀》擬構了一個「圖讖發展與傳承史」，而這大抵便是《隋志》所引說者的「（《河》、《洛》）別有三十篇，云自初起至於孔子，九聖之所增演，以廣其意」<sup>58</sup>相關體系的由來。此處涉及參與《錄圖》傳承、增演的聖人，被明確指出的依次是伏羲、黃帝、顛頊、堯、舜、文王、師曠、孔子八位，而更意味深長的是，他們的各有所「司」：伏羲建五世之法度，黃帝新定錄圖，顛頊為世讖、別五帝之符、異精元冥又因著眾災，堯紀璿璣玉衡而舜繼成其德，文王著紀元苞，師曠推音算律以知將來之事，孔子集紀攸錄、括要題訖備。如此則諸聖之所為基本涵蓋了傳世《圖讖》中的所有內容類別——除了地理，故疑擁有《括》圖的禹即此處缺席的九聖之一。

《易緯是類謀》為「河洛圖書」的傳承建立了正統、道統，其意圖可謂昭然

<sup>56</sup> （漢）班固著，（唐）顏師古註：《漢書·五行志》，頁1315。

<sup>57</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923-18925。

<sup>58</sup> （唐）魏徵等：《隋書·經籍志》，頁941。

若揭。過去，《河》、《洛》雖素被看成是圖讖類的重心，但《紫閣圖》、《師曠雜事》乃至甘忠可、夏賀良的讖書等等，也都隸屬圖讖之作且頗得時人關注，甚至會形成流派之爭，如蘇竟就嘗謂「孔丘秘經，為漢赤制，玄包幽室，文隱事明。……論者若不本之於天，參之於聖，猥以《師曠雜事》輕自眩惑，說士作書，亂夫大道，焉可信哉」。<sup>59</sup>而上述「圖讖史」確立後，無疑將是官方獨尊《河》、《洛》、摒棄雜讖的《圖讖》體系之堅實後盾，更重要的是：其一、確立了其由孔子經手乃至參與著述的「史實」；其二、諸聖對各類元素的統轄，意味著駁亂龐雜的各種《圖讖》內容都有所淵源、依歸；其三，自伏羲至孔子的整個傳承譜系昭然可見；從而最大程度緩解世人質疑。如建武早期時蘇竟明顯還對託名師曠的作品表示不以為然，但後來《易緯是類謀》卻將師曠納為增演《河》、《洛》的九聖之列，甚至還特加強調「觸耀而出」（按：此設定頗類於《尚書考靈曜》中對孔子「丘生倉際，觸期稽度」<sup>60</sup>的安排）以佐證其聖人資格。

仍要強調的是，這些關乎《圖讖》增演、來歷傳承一類的信息，全然出自「經讖」，《河》、《洛》諸篇的現存佚文中則並未見有任何交待，述及的《圖》、《書》皆諸帝王聖者於河洛間所授受，雖有過「令侍臣寫，以示天下」<sup>61</sup>之舉，卻不曾提到任何增演之事。正因為《圖》由天授，故素被詡作「天文」，王莽稱之「遠自昆侖，出於重壘」<sup>62</sup>，其後光武倚以登極、後冠名《河圖赤伏符》者亦此類，所謂「上之姓號，具見於天文」<sup>63</sup>是也。而早前《河》、《洛》的造作者深深中意的當然也斷然是具有最高地位的「天文」身份，畢竟正如劉勰所曾質問的：「有命自天，乃稱符讖，而八十一篇，皆託於孔子，則是堯造綠圖，昌制丹書，其偽三矣。」<sup>64</sup>長遠來看，矯託聖人，對《河》、《洛》來說不見得是一種抬高，反倒容易引發輿論上的不利。因此，「圖讖史」的出現，「經讖」乃至與孔子劃

<sup>59</sup>（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蘇竟傳》，頁1043。

<sup>60</sup>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識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982。

<sup>61</sup>《河圖挺佐輔》，同前註，頁19744。

<sup>62</sup>（漢）班固著，（唐）顏師古註：《漢書·翟方進傳附子義傳》，頁3432。

<sup>63</sup>（晉）袁宏：《後漢紀·光武帝紀》，張烈點校：《兩漢紀》下冊，頁78。

<sup>64</sup>（梁）劉勰著，詹鍔義證：《文心雕龍義證》，頁103-104。

等號的儒家，無疑才是真正最大最直接的獲益者。

由此可見，光武君臣所推動的經、讖合流——借助經書本文來印證《圖讖》體系，固是以《河》、《洛》體系來統攝「經藝」，然而又何嘗不能借此反過來統攝《河》、《洛》諸篇，使之為「經讖」的孔子為漢赤制等說之合理性作嫁？於是我們看到，「經讖」在繼承河洛符命相關思想內容乃至譜系的同時，另在「圖讖史」方面下足功夫：自伏羲以下先後輾轉於黃帝、顓頊、堯、舜、（禹、）文王、師曠，最終交託孔子之手，在這第九位聖人順承天命的「集紀攸錄，括要題訖備」及「秘之隱在文，未消於亂」的舉措下，<sup>65</sup>為《圖讖》曾經的銷聲匿跡以及後來的傳揚於世提供「理據」。倘對《河》、《洛》與「經讖」分別考察，是能清晰看見，孔子與《河》、《洛》的關係，在這兩流別中的記載、定位，是有很大的不同的（詳後）。

建武三十二年（56），光武封禪泰山；同年改元中元，「宣布《圖讖》於天下」<sup>66</sup>，《圖讖》之說正式被官方奉為傳自聖人的正說，以《易緯是類謀》為核心的「經讖」所確立之「圖讖史」在官方的推動之下成功取信於世，取代、模糊、混淆了原已流傳的、甚至是《河》、《洛》自身定位的舊有說法，成為最終的「事實」通論。

## 五、孔子與《河》、《洛》之關係遞變

孔子無疑是讖緯文獻著力刻畫的人物，較早對此予以關注者有狩野直喜的〈感生帝としての孔子〉（1924）<sup>67</sup>，而周予同所發表之〈緯讖中的孔聖與他的門徒〉（1933），就孔子的誕生、異表、使命、獲麟與血書兩大天啓、《春秋》與《孝經》兩大憲法草案、告天、其他法典、史觀、言行散記、門徒諸方面輯出相關材

<sup>65</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925。

<sup>66</sup>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光武帝紀下》，頁84。

<sup>67</sup> 狩野直喜：〈感生帝としての孔子〉，《兩漢學術考》（東京：築摩書房，1964年），頁160-164。

料加以梳理、討論，更成為研究讖緯文獻中孔子形象與思想的力作。<sup>68</sup>此後又有安居香山〈緯書における孔子像〉（1988）<sup>69</sup>、鍾肇鵬〈讖緯中的孔子及其弟子〉（1991）<sup>70</sup>、淺野裕一〈緯書による孔子の神秘化〉（1995）<sup>71</sup>、冷德熙〈聖人神話研究〉（1996）<sup>72</sup>、楊權〈「玄聖」孔子「為漢赤制」〉（2008）<sup>73</sup>、徐興無的〈作為匹夫的玄聖素王——讖緯文獻中的孔子形象與思想〉（2008）<sup>74</sup>與〈異表：讖緯與漢代的孔子形象建構〉（2015）<sup>75</sup>等，對讖緯文獻中孔子形象及其意義的研討經已豐碩周詳。但學者們基本是將讖緯眾篇視成一體作為互補材料來研究的，所總結的毋寧說是「經讖」中的孔子像，此與《河》、《洛》所載實則有所出入。

前已有云，從流別的角度，《圖讖》之篇章可劃分為兩支，即《河圖》、《洛書》四十五篇以及「經讖」三十六篇。撇開個別的篇目，大抵上，《河》、《洛》系列的流播得力於王莽君臣的推動，「經讖」系列的流播得力於光武君臣的推動。前者旨在確立五德符命體系，重在對古史帝王之事的統合；後者則欲援《河》、《洛》為說闡解經文互為資證，以正名、強化、渲染「孔為赤制」說與《赤伏符》的分量；彼此間其實各有重心與立場。「讖緯文獻……將時代上相距甚遠之劉漢政權與先聖孔子緊密聯繫了起來，……既為西漢政權找到了歷史依據，進一步證

<sup>68</sup> 周予同：〈緯讖中的孔聖與他的門徒〉，《安徽大學月刊》第2期（1933年），頁1-40。

<sup>69</sup> 安居香山：〈緯書における孔子像〉，《斯文》第95期（1988年4月），頁5-13。

<sup>70</sup> 鍾肇鵬：《讖緯論略》（沈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1年），頁74-116。

<sup>71</sup> 淺野裕一：〈緯書による孔子の神秘化〉，東北大學大學院：《國際文化研究科論集》第3號（1995年12月），亦收入其《孔子神話：宗教としての儒教の形成》（東京：岩波書店，1997年）。

<sup>72</sup> 冷德熙：《超越神話：緯書政治神話研究》（北京：東方出版社，1996年），頁162-210。

<sup>73</sup> 楊權：〈「玄聖」孔子「為漢赤制」〉，《深圳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4期（2008年7月）。

<sup>74</sup> 徐興無：〈作為匹夫的玄聖素王——讖緯文獻中的孔子形象與思想〉，《古典文獻研究》第11輯（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年），後收入其《經緯成文：漢代經學的思想與制度》（南京：鳳凰出版社，2015年），頁217-247。

<sup>75</sup> 徐興無：〈異表：讖緯與漢代的孔子形象建構〉，其《經緯成文：漢代經學的思想與制度》，頁248-280，亦收入黃俊傑編：《東亞視域中孔子的形象與思想》（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5年）。

明了它的正當性與合理性；同時又進一步提升了孔子在漢代思想文化領域中的地位，從而為武帝時代『罷黜百家，獨尊儒術』之思想文化政策的製定提供了淵源。」<sup>76</sup>這段論述針對「讖緯文獻」整體而發，但卻很精要地概括了「經讖」造作者們的努力方向。

### （一）《河》、《洛》諸篇中自身與孔子之關係

孔子的言論與事蹟在「經讖」中載錄頗多，其中就包括他與《河》、《洛》作品的增演、傳承等關係，然而這在現存《河》、《洛》著述裡是蹤跡難覓的。

參考桓譚〈抑讖重賞疏〉所言，矯稱孔子曾據《河》、《洛》著演讖文一說的風行，無疑發生在《河》、《洛》經已成篇、行世之後。這意味著早期流播的《河》、《洛》原著中，按理原就不應與孔子有多少淵源。而確實，可考的《河》、《洛》佚文中，看似涉及孔子者大抵僅有三條<sup>77</sup>：

	出處	文本
1	《洛書錄運法》	孔子曰：逢氏抱小女末喜觀帝，孔甲悅之，以為太子履癸妃。
2	《（河圖？）揆命篇》	孔子年七十，知圖書，作《春秋》。
3	《易緯乾鑿度》引 《洛書摘六（亡）辟》	《洛書摘六（亡）辟》曰：「建紀者，歲也。成姬倉有命在河，聖。孔表雄德，庶人受命，握麟徵。」《易曆》曰：「陽紀天心。別序聖人題錄：興亡、州土、名號、姓輔、反符。」 <sup>78</sup>

<sup>76</sup> 羅建新：《讖緯與兩漢政治及文學之關係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頁61。

<sup>77</sup> 案：《河圖緯象》有仲尼與吳王闔閭之事，但此篇不太可能隸屬光武官定頒行的八十一篇《圖讖》。一來，《河圖緯象》的題目與較可信隸屬《圖讖》的《泰山刻石文》及東漢君臣奏議所稱引的篇目相比，在起名規律上有所不合（詳本文第三節）；其二，相比另三條——首見於《後漢書》的《錄運法》，見於《文選》李善註、《公羊傳》徐彥疏的《揆命篇》以及《白虎通》已徵引的《乾鑿度》，《河圖緯象》卻遲至高似孫《說略》方首見徵引，疑為後世晚出之作。

<sup>78</sup> 安居香山、中村璋八輯：《緯書集成》（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4年），頁1275。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799、19753。

其中，第 1 條或有訛誤。此條出自宋本《太平御覽》，<sup>79</sup>《古微書》、《廣博物志》皆同。<sup>80</sup>但明本、嘉慶鮑崇城刻本《太平御覽》卻不作「孔子曰」而載為「孔甲見」，<sup>81</sup>《說郛》、《釋史》錄此條於《河圖始開圖》下亦作「孔甲見逢氏」云云而未及孔子。<sup>82</sup>疑宋本「孔子曰」或乃「孔甲見」形近之誤，畢竟現存《河》、《洛》諸佚文中，除此之外再不會見有任何「孔子曰」或相類的句式，反倒「經識」中屢屢出現。明本欠善，此句本貌係「孔子曰」抑或「孔甲見」亦難就此論斷，但退一步說，即便果真為「孔子曰」，其文也只體現孔子熟通史事的「信而好古」形象，並未及任何增演之事。至於第 2 條，是否隸屬《河圖》也同樣存疑。此條輯自《公羊傳》徐彥疏，哀十四年傳曰：「《春秋》何以始乎隱？」何休註：「據得麟乃作。」疏解云：「正以《演孔圖》云『獲麟而作《春秋》，九月書成』是也。而《揆命篇》云「孔子年七十歲，知圖書，作《春秋》』者，何氏以為……」<sup>83</sup>儘管疏文本僅稱《揆命篇》而未明言所屬，但或許是因此條緊承《春秋演孔圖》出現，抑或是因其見載於《春秋公羊傳》疏，便有如朱彝尊《經義考》般直接將之歸屬《春秋緯》作《春秋揆命篇》者。<sup>84</sup>此外，李善註《文選》曾先後在〈王命論〉、〈運命論〉中兩次提及：「《春秋河圖揆命篇》曰：『倉、戲、農、

<sup>79</sup> (宋) 李昉等編：《太平御覽·皇親部·架妃》(北京：中華書局，1960年)，頁 656。

<sup>80</sup> (明) 孫穀編：《古微書》(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第四冊，頁 708。(明) 董斯張：《廣博物志》(長沙：嶽麓書社，1991年)，頁 231。

<sup>81</sup> 按：詳四庫本《太平御覽》該條，其底本係明倪炳刻本與明活字本參校。嘉慶鮑崇城刻本亦作「孔甲見」。(宋) 李昉等編：《太平御覽》(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894 冊)，頁 369。清嘉慶鮑崇城刻本，1818年，卷 135。

<sup>82</sup> (明) 陶宗儀編：《說郛》，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頁 128。(清) 馬驥著，王利器整理：《釋史》(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頁 171。

<sup>83</sup> (漢) 何休解詁，(唐) 徐彥疏：《春秋公羊傳註疏》(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十三經註疏》)，頁 2353。

<sup>84</sup> (清) 朱彝尊：《經義考·憲緯四·春秋少羊篇、撰(揆)命篇》：「按：徐氏公羊傳疏引《撰(揆)命篇》文云：孔子年七十歲知圖書，作春秋。」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頁 2274。

黃，三陽翼天德聖明。』」<sup>85</sup>顧觀光的《七緯拾遺》遂將此條與「孔子」條一併輯入《春秋河圖揆命篇》。<sup>86</sup>但《春秋河圖揆命篇》的獨特題名顯然給後人帶來了一些困擾，於是就有如顧起元《說略》般直接將《揆命篇》劃歸《河圖》的，<sup>87</sup>也有如喬松年的《緯攬》般以保守的態度處理兩條佚文及其篇目歸屬的：

	出處	文本
A	《春秋揆命篇》	孔子年七十歲，知圖書，作《春秋》。
B	《春秋河圖揆命篇》	倉、戲、農、黃，三陽翼天德聖明。
C	《河圖揆命篇》	孔子年七十，知圖書，作《春秋》。
		倉、戲、農、黃，三陽翼天德聖明。 <sup>88</sup>

這一處理方式被安居香山本《緯書集成》以及《兩漢全書·兩漢讖緯文獻》所繼承。<sup>89</sup>《揆命篇》的「孔子」一條誠然歸屬混亂，但同樣退一步說，即便果真出自《河圖》，其文也只謂孔子熟通《河》、《洛》而未及增演之事。至於前表第三條，只要與《易緯乾鑿度》的「丘按錄讖論國定符，以春秋西狩，題釗表命」、《春秋漢含孳》的「經十有四年春，西狩獲麟，赤受命，蒼失權，周滅火起，薪采得麟。孔子曰：『丘覽史記，援引古圖，推集天變，為漢帝制法，陳敘圖錄。』」之類對照，<sup>90</sup>就不難發現《洛書摘亡辟》的「孔表雄德，庶人受命，握麟徵」一句中，全未涉及錄圖讖記等說辭，孔子的角色仍只停留在獲麟瑞為聖王作《春秋》的今文學派舊說。反倒是《易緯乾鑿度》的這段文字很能體現其將之率會成奉天命增演《河》、《洛》的方式：通過《易曆》之文的引導，《洛書摘亡辟》所言隱隱就成了圖書已載有天命在先，授意孔子題錄河洛表際天心之意。

<sup>85</sup> (梁)蕭統編，(唐)李善註：《文選》(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頁718、730。

<sup>86</sup> (清)顧觀光編：《七緯拾遺》，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頁1081。

<sup>87</sup> 《說略·典述中》：「《河圖》有《會昌符》、《括地象》、《稽曜鉤》、《握拒起》、《帝通紀》、《叶光篇》、《著命篇》、《揆命篇》」。見(明)顧起元：《說略》(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叢書集成續編》，第8冊)，頁627。

<sup>88</sup> (清)喬松年編：《緯攬》，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頁1483、1529。

<sup>89</sup> 安居香山、中村璋八輯：《緯書集成》，頁893、894、1182。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9466、19467、19753。

<sup>90</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806、19453。



在現存《圖讖》可考的《河》、《洛》佚文中，孔子與《河》、《洛》的關係大抵僅如上。

## (二) 「經讖」中《河》、《洛》與孔子之關係

孔子增演《河》、《洛》，並在《河》、《洛》之傳承中扮演重要角色，這個說法的出處並不在《河》、《洛》諸作而在「經讖」諸篇。其建構聯繫的途徑，首先，主要是在西狩獲麟之事上添加一個「錄圖」（或錄讖、錄書）的前因，以作為孔子據本的對象：

	出處	文本
1	易緯乾鑿度	孔子曰：《洛書摘六（亡）辟》曰：建紀者，歲也。成姬倉，有命在河，聖。孔表雄德，庶人受命，握麟徵。《易曆》曰：陽紀天心。別序聖人題錄：興亡、州土、名號、姓輔、反符。亡殷者紂，黑期火代，倉精受命，女正昌，勁紀承餘，以著當。 孔子曰：丘按錄讖論國定符，以春秋西狩，題釗表命。
2	春秋漢含孳	經十有四年春，西狩獲麟，赤受命，蒼失權，周滅火起，薪采得麟。孔子曰：「丘覽史記，援引古圖，推集天變，為漢帝制法，陳敘圖錄。」
3	春秋感精符	孔子按錄書，合觀五常英人，知姬昌為蒼帝精。 <sup>91</sup>

亦即，孔子並非無端為漢室制法，而是錄圖已書有劉氏天命在先，並且《圖讖》中也早已預言、授命孔子據以為之。對此，《易緯是類謀》有更詳細的交待：

集紀攸錄，括要題訖備，命者孔丘，玉演。斗恰之世，卯金刀用治，謨修六史，宗術孔書。皇政毀道，散命名胡。秘之隱在文，未消於亂。藏設世表，待人味思。帝必有察，握神嬉，世主永味，神以知來。命機之運，由孔出，天心表際，悉如河洛命紀，通終命苞。乙錄摘亡，去惡降災，變動七九，斗衡謀。……<sup>92</sup>

<sup>91</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識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799、18806、19332、19453。

<sup>92</sup> 同前註，頁18925。句讀有修改。

可見在此設定中，孔子是天所授命的「河洛命紀」之傳承者、表際者，且若非孔子「秘之隱在文」、「藏設世表」的舉措，《河》、《洛》以及孔子所題記敘錄的內容，早就無法倖免「消於亂」的下場了。這就意味著，舉凡流傳於世、古往今來的《河》、《洛》圖讖之作，將直接被一網打盡、不問緣由地都冠上一個先天身份烙印——無一不是孔子所曾經手的。《易緯是類謀》下文又云：

孔子演曰：天子亡徵九，聖人起有八符。運之以斗，稅之以昴，五七布舒，河出錄圖，雒授變書。徵王亡：一曰，震氣不效，倉帝之世，周晚之名，曾之候在兌，鼠孽食人，菟群開，虎龍恠出，箕守大辰，東方之度，天下亡。二曰，……五曰，坎氣不效，黑帝世，胡誰之名，曾之候在離，五角禽出，山崩日既，為天下亡。……八曰，……<sup>93</sup>

《隋志》引說者云：「《河圖》九篇，《洛書》六篇，云自黃帝至周文王所受本文。又別有三十篇，云自初起至於孔子，九聖之所增演，以廣其意。」<sup>94</sup>此處在敘述《河》、《洛》傳承之事後旋即援說的「孔子演」云云，顯然便是此類之屬，即所謂孔子「援引古圖，推集天變，……陳敘圖錄」、「命機之運，由孔出，天心表際，悉如河洛命紀，通終命苞」的成果。

值得注意的是，現存《圖讖》佚文在這方面所體現的矛盾之處。按理說，孔子對原《河》、《洛》的增演成果，應是後世「經讖」所熱衷於稱引的對象，但意外的是，「經讖」中提及的「孔子」所「演」、所「曰」之內容，竟未能在存世《圖讖》的《河》、《洛》諸篇中覓見文字句式相類者，而只散見於「經讖」各篇。這隱隱透露了「經讖」造作者面臨的一個無奈問題——由於《河》、《洛》諸篇早已行世，冒身孔氏所敘的《河》、《洛》演文，基本只能載於新出「經讖」中一同出世。應當說的是，這些矯稱「孔子演」、「孔子曰」云云的內容，甚至是表際《河》、《洛》的部分，例如前引《易緯通卦驗》中「孔子表《洛書摘亡

<sup>93</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926-18928。

<sup>94</sup> （唐）魏徵等：《隋書·經籍志》，頁941。

辟》」之「亡秦者胡」的摘讖之辭，恐大多都來自於「經讖」各篇造作時的自由演繹與發揮，而非從已行世的成書中徵引。如上文《易緯是類謀》所載錄著的、明確的、大段的、孔子的《河》、《洛》增演內容，其「運之以斗，稅之以昴，五七布舒」云云，完全呼應其前文的「乙錄摘亡，去惡降災，變動七九，斗衡謀。稅象斷命，六千三百，天紕郵，八八錯效，考紀提昴」，再加上同書稱引《洛書靈準聽》時是有明言的而此處卻未有任何交待，顯然孔子的這段演文，應非援引自託名孔子的《河》、《洛》讖記而係《易緯是類謀》所「原創首發」。

就讖緯本身的發展而言，這其實是理所當然的情況。最初託名孔子的讖記，當是摘取行世《河》、《洛》的既有讖錄並續以近世各種預言的集成之作，形式上很可能是純粹的讖語與紀事居多。至於賦予其帶有體系性的理據闡說以及相對豐富的細節者，則是後出的眾「經讖」。考察今存諸緯之間，它們雷同的往往只是關鍵詞句及其事件，但具體增演的文字表述與過程細節，基本各有各的演繹和說法，例如孔子受命為漢作讖之事，《易緯乾鑿度》記載的是「孔子曰：丘按錄讖論國定符，以春秋西狩，題釧表命」而《春秋漢含孳》則稱「孔子曰：丘覽史記，援引古圖，推集天變，為漢帝制法，陳敘圖錄」，<sup>95</sup>似無一致的成說可以採納，反倒是讖語式的「玄邱（丘）制命帝卯金（行）」同見於《春秋緯》、《孝經緯》。<sup>96</sup>

概言之，對於已經流傳的《河》、《洛》諸篇，「經讖」僅能從名義上將增演權交託予孔子，但若論及孔子增演《河》、《洛》的具體文字，真正落實的實際上是「經讖」，而不在「自初起至於孔子，九聖之所增演」的《河》、《洛》三十別篇。後者之所以會被認為有孔子增演，從前文所論《洛書摘亡辟》面臨的歸屬混亂情況來看，與《易緯是類謀》之流所建構之「圖讖史」的反統攝有莫大關係。

<sup>95</sup>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頁18806、19453。  
案：後者事亦見《春秋演孔圖》，頁19197。

<sup>96</sup> 同前註，頁19192、19526。

## 六、小結

綜上所述，讖緯中早出的《河》、《洛》與晚出的「經讖」之間存在不容忽視的流別壁壘，如孔子「陳敘圖錄」「為赤漢制」之說，以及輾轉於諸聖的「圖讖增演與傳承史」，本未見載《河》、《洛》而係出自「經讖」的構建與渲染，尤以《易緯是類謀》為最。其為《河》、《洛》之傳承所整合、梳理、確立的「圖讖史」正統、道統，很大程度象徵著東漢官方的最終意志，是朝廷獨尊《河》、《洛》、摒棄雜讖的《圖讖》體系之堅實後盾。它既坐實了諸篇皆由孔子經手乃至親自著記的「史實」，也使自伏羲至孔子的整個傳承譜系昭然可見，同時通過諸聖對各類內容的統轄使駁亂龐雜的「圖讖」著述各有依歸，從而最大程度緩解世人質疑。可以說，光武君臣所致力之經、讖合流，固是以《河》、《洛》體系來統攝「經藝」，卻也同時藉「經讖」中的「圖讖史」反過來統攝《河》、《洛》諸篇，使之為「經讖」的孔子為漢赤制等說之合理性作嫁。

### 徵引書目

#### 一、傳統文獻

- (戰國) 墨翟等著，吳毓江校註：《墨子校註》（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
- (戰國) 呂不韋等著，王利器註疏：《呂氏春秋註疏》（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
- (漢) 陸賈著，王利器校註：《新語校註》（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
- (漢) 賈誼著，閻振益、鍾夏校註：《新書校註》（北京：中華書局，2000年）。
- (漢) 劉安等著，張雙棣校釋：《淮南子校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年）。
- (漢) 司馬遷著，（劉宋）裴駟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
- (漢) 班固著，（唐）顏師古註：《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
- (漢) 王充著，黃暉校釋：《論衡校釋》（北京：商務印書館，1938年）。

- (漢)張衡著，張震澤校註：《張衡詩文集校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 (漢)何休解詁，(唐)徐彥疏：《春秋公羊傳註疏》（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十三經註疏》）。
- (漢)荀悅著，黃省曾註：《申鑒》（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
- (魏)王弼註，(唐)孔穎達疏：《周易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十三經註疏》）。
- (晉)杜預註，(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十三經註疏》）。
- (晉)袁宏，《後漢紀》，張烈點校：《兩漢紀》下冊（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
- (劉宋)范曄著，(唐)李賢等註：《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
- (梁)劉勰著，詹鍇義證：《文心雕龍義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
- (梁)蕭統編，(唐)李善註：《文選》（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
- (唐)魏徵等：《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
- (宋)李昉等編：《太平御覽》（北京：中華書局，1960年）。
- (宋)李昉等編：《太平御覽》（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894冊）。
- (宋)洪适：《隸釋隸續》（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明)陶宗儀編：《說郛》，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
-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上海：上海書店，2001年）。
- (明)顧起元：《說略》（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叢書集成續編》第8冊）。
- (明)孫穀編：《古微書》（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長沙：嶽麓書社，1991年）。
- (清)馬驢著，王利器整理：《釋史》（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

(清)朱彝尊：《經義考》，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

(清)王鳴盛：《蛾術編》（北京：商務印書館，1958年）。

(清)紀昀總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3年）。

(清)顧觀光編：《七緯拾遺》，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

(清)喬松年編：《緯攷》，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

## 二、近人論著

### (一) 專著

任蜜林：《漢代「秘經」緯書思想分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5年）。

安居香山、中村璋八輯：《緯書集成》（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4年）。

冷德熙：《超越神話：緯書政治神話研究》（北京：東方出版社，1996年）。

姜忠奎：《緯史論微》（上海：上海書店，2005年）。

狩野直喜：《兩漢學術考》（東京：築摩書房，1964年）。

徐興無：《經緯成文：漢代經學的思想與制度》（南京：鳳凰出版社，2015年）。

淺野裕一：《孔子神話：宗教としての儒教の形成》（東京：岩波書店，1997年）。

陳榮：《古讖緯研討及其書錄解題》（臺北：國立編譯館，1991年）。

黃俊傑編：《東亞視域中孔子的形象與思想》（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5年）。

黃復山：《東漢讖緯學新探》（臺北：學生書局，2000年）。

黃復山：《漢代〈尚書〉讖緯學述》（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7年）。

鄭傑文、李梅訓等整理：《兩漢讖緯文獻》，董治安主編：《兩漢全書》（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9年）。

鍾肇鵬：《讖緯論略》（沈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1年）。

羅建新：《讖緯與兩漢政治及文學之關係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

年)。

(二) 期刊論文

安居香山：〈緯書における孔子像〉，《斯文》第 95 期，1988 年 4 月。

周予同：〈緯讖中的孔聖與他的門徒〉，《安徽大學月刊》第 2 期，1933 年。

武田時昌：〈孔子の予言書——緯書の偽作と孔子說話〉，《說話・伝承學》第 8 期，2000 年 4 月。

陳槃：〈讖緯釋名〉，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11 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3 年）。

陳槃：〈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16 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8 年）。

陳槃：〈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20 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8 年）。

陳槃：〈讖緯命名及其相關之諸問題〉，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21 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8 年）。

郭思韻：〈讖緯、符應思潮下「封禪」體的與時因變及評介——以《文選》「符命」篇爲主線〉，《文學遺產》第 2 期，2016 年。

郭思韻：〈《圖讖》中《河》、《洛》的內容體系與「經讖」的取資發揮〉，余歷雄主編：《漢學與傳統文化：第十一屆馬來西亞漢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金寶：馬來西亞漢學研究會，2017 年）。

張峰屹：〈歷史維度的缺失——自唐迄今讖緯名義研究之述評〉，《文學與文化》第 2 期，2010 年。

楊權：〈「玄聖」孔子「爲漢赤制」〉，《深圳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4 期，2008 年。

(三) 學位論文

郭思韻：《漢代讖緯研究——以淵源流變、內容構成及對文史寫作的影響爲中心》（北京：北京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13 年）。

# The Construction of “*History of Tuchen*” and the Gradation of Relationship between Confucius and “*He Luo Tu Shu*” in *Chenwei Literature*

*Koay, Su-In*

Assistant Professor, New Era University College, Malaysia

## Abstract

There exist schools' barriers that no one can afford to neglect between “He Luo” and “Jing Chen”. For example, the saying about Confucius' formulation of a system for Han through his presentation of Tu Lu as well as the inheritance history of Tu Chen which revolved around various Sheng, were originally not seen to be recorded in He Luo and indeed came from the construction and intensification by Jing Chen. This is apparently a time-reversing forced manner of construction having the effect of future-labeling. While the combination of Jing and Chen (to which Emperor Guang Wu has devoted effort) governed Jing Yi through the system of He Luo, it also contemporaneously took this to govern He Luo. The “history of Tu Chen”, “Confucian orthodoxy” and legitimacy established by Jing Chen for the inheritance of He Luo substantiated the “historical fact” that Jing Chen was handled or even personally written by Confucius. Through the governance by various Sheng of all kinds of contents, they also found origins for the complicated and complex Tu Chen writings.

**Keywords :** *Chenwei, Tuchen, Hetu Luoshu, Jingchen, Confucian*